

畢業門艦 懶人包

教務處 (110學年度編製)



學程輔雙

程式設計

四部粉點

一、畢業門檻 (new! 跨域學習&程式設計)

110學年度入學學士班學生新增畢業規定

「資訊科技」 素養 校定必修課程新增課程」(程計相關課程)(取得問題問題)。



一、畢業門檻 (new! 跨域學習&程式設計)

校共同必修(24學分)

- ◆ 體育 (0學分,2年必修)
- ◆語文通識 (國文、英文8學分)
- ◆ 向度通識(6大向度,16學分)
- ◆程式設計相關課程

(110學年度入學適用)



各學系

必選修

專業課程

(≧88學分)

自由學分(16學分以上)

◆ 跨域微學程

(≥8學分)

(≥20學分)

◆非跨域微學程

◆雙主修

◆輔系

(≥8學分)

(≥40學分)

◆學分學程

可任選

(≥15學分)

是否認抵 依各系規定辦理

最低應修畢業學分數128學分(另依各系規定)

一、畢業門檻(外語能力資格檢核)

国上版版目 EM資訊掃描ORcode

培養多元化外語能力,將「英語能力畢業資格檢定」改為現行「外語能力指標檢核」,通過標準:

- 1.透過修習課程通過檢核標準
- 2.各項外語檢定證明申請通過

課

程

類

- * 所屬院或系指定知英語授課專業(EMI)課程至少2門(4學分以上)
- * 語言中心進階英文、專業英文、學術英文課程(4學分)
- * 非英語之外語課程二年(8學分)
- *一學期零學分之「英語精進課程」

(限 109 學年度 含 以前入學 者,此課程開設至 112 學年度為止)

檢

定

類

- *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(GEPT) 中高級初試
- * 多益測驗 (TOEIC) 600 分 含 以上
- * 紙筆托福測驗 (ITP) 480 分 含 以上
- *網路托福測驗 (IBT) 61 分含以上
- *國際英語測驗 (IELTS) 5級含以上
- * 歌德學院德語文檢定(GOETHEZERTIFIKAT) B1(含)以上
- *日本語能力試驗(JLPT)N3(含)以上
- *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(TOPIK) 3 級(含)以上
- * 法語鑑定文憑測驗(DEL) B1(含)以上
- * 西班牙語檢定考試(DELE) B1(含)以上
- * 國際越南語認證(iVPT) B 級中級 240-319 分(含)以上

詳細資訊掃描QRcode

學分學程 專區網站



北聯大 學分學程 專區網站



(一)學分學程、微學程

- ◆跨校、院、系、所專業領域的課程設計及組合,修滿應修學分,可申請學分證明。
- ◆學生可修習本校或**跨校修習北聯大系統學校**開設之學分學程/微學程。(請依各校規定修習)

	學分學程	跨領域微學程	非跨領域微學程
目前本校 開設數量	49	38	25
修習資格	各系學生修習	各系學生修習	僅限外系學生修習
修習學分數	≥15	≥8	≥8
學分可否計入 原畢業學分數	可	可	可

學分學程 專區網站



北聯大 學分學程 專區網站



(一)學分學程、微學程

學分學程

跨領域微學程

詳細資訊掃描QRcode

非跨領域微學程

範例

法律暨企業社會責任學士學分學程

高齡社區照顧微學程

永續金融學士微學程

設置單位

法律系

社工系

金融系

修習對象

本系及外系學生

本系及外系學生

外系學生

修習學分數

≥15

≥8

≥8

課程規劃

本系指定必修7學分+選修8學分(法律/企管/金融/會計)

本系指定6學分+指定外系2學分 (歷史/休運/通識)

專業學群必修+選修各4學分(均為金融系課程)

取得證書

法律系學生再修習指定之外系至少6學分量

社工系學生再修習指定之外系2學分

須修習金融系指定課程8學分

(一)學分學程、微學程

課程查詢

系統

請選擇系所、年級

▶ 全 年級

■ **■** 國際經貿談判與訴訟人 才學

跨國法律實務英語學分學程

勞動法與人力資源管理

全球變遷與永續學分學

■ 公共事務數據分析學士
學分學程

■ 』 文官人才學士學分學程

全球化公共事務英語學

家事法與社會工作學分



110 學年 第 1 學期 家事法與社會工作學分學程 全 年級 課程清單

勾選 流水碼 Serial No	条所 . Designated for	必選 修別 Category (Required /Optional)	科目名稱 Course Nam	授課 教師 Teacher	全/半 學年 Full/Half Yr.	學分 Credit
U2001	法律學系法學組2 法律學系財經法組3 法律學系財經法組4 法律學系法學組3 法律學系法學組4 法律學系法學組4 法律學系司法組2 法律學系司法组4 家事法與社會工作學分學程 性別與人權學士徵學程 人權與正義學士微學程 基礎法學學士微學程	必選選選必必選選選必必必必	<u>法律社會學</u> Sociology of Law	官曉薇	半	2

選課系統

(一)學分學程、微學程

1.列印證書申請單:

查詢學程資訊 查詢修習進度 申請學程證書

學生資訊系統 → 學程證書申請系統



申請 時間

每學期第4-7週(下學期僅限應屆畢業生申請)

申請 地點

各學程設置單位

申請 流程 學生檢附「歷年成績單」+「證書申請單」· 向學程設置單位提出申請

國立臺北大學 通訊系統實作學士學分學程 證書申請單									
								申請日	胡:
P	學號	姓名		英文姓名		斑別	聯絡電話		
499	71999	延○生		E Senior 法律學系司法組4		092006			
	輔系系所		雙主修系所		簽名				
-			-						
				科目名稱		學分	開課	条所	
已 修 習			數位系統設計		3	電機工	程學系		
格	習及格之科目 專業必修 合計 21 學分			數位系統設計		3	通訊工	程學系	
科				數位系統實驗		1	電機工	程學系	
合				數位系統實驗		1	通訊工	程學系	合計 9 學分
21			微積分		~	3	統計學系		
			詩選擇 會計學						
		送出申請	國際貿易法				取消		
			心理學 電腦文書處 準際英語語						

*若本學期還有課程成績未出來的,可另檢附經課務組核章之選課清單。

(一)學分學程、微學程

2.修課推薦:

學程證書申請系統

系統比對學生歷年成績單與學程課程規劃資料

推薦學生尚缺6學分以內之學程資料

供學生申請證書或推薦學生修習

國立臺北大學 - 學程拼圖系統

修課推薦

證書申請

意見調查

開課資訊

修習規定

登出

學程修課推薦

人工智慧學士學分學程

您已達成本學程最低修習學分,建議您提出本 學程證書的申請。

申請學程證書

電子商務學士學分學程

本學程最低修習學分為 21 學分 您已取得本學程 18 學分,尚缺 3 學分。

查詢修習進度

巨量資料探勘學士學分學程

本學程最低修習學分為 30 學分 您已取得本學程 25 學分,尚缺 5 學分。

查詢修習進度

新生要到一年級下學期初, 各科成績都出現之後, 才會看到修課推薦資料喔!

(一)學分學程、微學程

3.預警通知:

學生資訊系統、學程系統 預計於111年8月初 啟用【預警通知功能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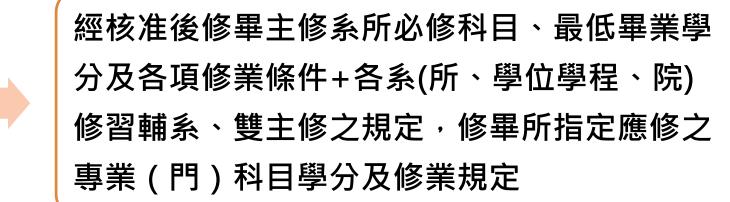


國立臺北大學 - 學程拼圖系統 修課推薦 證書申請 意見調查 開課資訊 修習規定 我的通知

◎ 提醒你尚未修畢至少一個微學程!!

(二)輔系、雙主修

學士班學生得自第二學年起 (一年級升二年級的暑假),依本校 每學期行事曆規定之期限及 公告內容提出修讀申請





畢業時取得輔系、雙主修資格

本校輔系/雙主修

- 依申請核准之學年度各學系所開設雙主修、輔系科目 規劃表及修業規定修習。
- 加修專業必修科目學分:輔系至少20學分/雙主修至少 40學分。

跨校輔系/雙主修

學士班學生得選修臺北聯合大學其他學系(需本校未開設者)為雙主修、輔系。

(三)申請相關時程

項目	申請時間	申請程序
學分學程/ 微學程	證書申請以每學期4-7週(下學期僅限應屆畢業生申請)為原則	1. 採事後認證,不需事先申請即可修習學分學程/微學程 2. 修滿該學程規定科目學分者,得向學分學程設置單位申請核 發學分學程/微學程結業證明書(請登入【學程證書申請系統】 列印證書申請單)。
輔系	依行事曆規定	1. 學生上網填妥申請書,並依各學系規定,自行繳交其他書面 資料至該學系 2. 於公告日期上網確認修讀學系
雙主修	(約每年2月、8月)	3. 於學生資訊系統查詢確定名單4. 加退選截止日前選定輔系/雙主修之課程
轉系	每年五月初(依行事曆說明)	 學生上網填妥申請書,並依各學系之規定,自行繳交其他書面資料至該學系 未滿20歲之學生需繳交家長同意書 公告核准名單

跨領域學習 學分學程 輔系/雙主修/轉系 請至學校首頁/資訊系統/跨領域學習專區 請至學校首頁/教務處/學分學程專區 請至學校首頁/教務處/輔系與雙主修專區 跨領域 學習專 區網頁







輔系雙主修



三、程式設計

(一)程式設計相關課程

定義

- 課程須通過相關會議審議。
- 教學內容須涵蓋「邏輯思考/運算思維/程式設計/程式語言」內涵。
- 教學時數至少6週以上(其中教授程式設計或程式語言至少3週以上)。
- 認列於「臺北大學程式設計相關課程一覽表」。

修讀與認證

- 於本校「校訂共同必修課程」規定,須符合「程式設計相關課程」之修業規範,通過下列條件之一:
 - 取得校訂之校外合格證書(參閱「臺北大學程式設計相關證照一覽表」)。
 - 至少修習通過1門校訂審核列抵課程(參閱「臺北大學程式設計相關課程一覽表」)。

三、程式設計

◆程式設計相關 課程查詢



程式設計相關課程





國立臺北大學 課程查詢系統



全校課程



關鍵字查詢

--課程流水碼/課程名稱/教師姓名...



外語授課課程



必選修課程

--共同必選修/系所必選修課程



通識課程

--通識課程/中山學說/中華民國憲法...



體育課程

--學士班/進修學士班/年級/校區...



擋修課程

--各系所擋修課程(先修科目)查詢



學分學程課程



學位學程課程



師資培育課程

--一年級/二年級...



暑修課程



隨班附讀課程

English Version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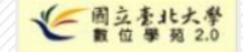
學生資訊系統





















三、程式設計

◆修課狀況查詢

畢業學分審查進度表 -- 本表目前僅供參考,並非是否可以畢業之認

企業管理學系2年級A班 41087 (參照108年入學必選修科目

※校訂必修學分

倫理判斷與生命涵養

語文通識 國文 (2,2)	大一國文:經典閱讀與詮釋(上2) 大一國文:經典閱讀! 詮釋(下2)
語文通識 外文(2,2)	大學英文(上2) 大學英文(下2)
體育	體育:排球4(109上) 體育:網球4(109下) 🏲

107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,向度通識學分為16學分,其中6大向度中任5向度至少修習1門, **16**學分。各學系(含雙主修)學生須跨系選讀,修習與所屬及雙主修學系之必、選修課程相 或雷同者,不列入向度通識畢業學分。 more...

向度通識學分為16學分,其中6大向度中任5向度至少修習1門,共16學分 105-六大向度通識 各學系(含雙主修)學生須跨系選讀,修習與所屬及雙主修學系之必、選修課程相同或會 不列入向度通識畢業學分。 人文思維與美學詮釋

☑ 已完成

程式設計相關課程

電腦概論與程式設計(110上)

图 未完成

程式設計相關課程





四、外語課程

(一)英語/外語課程







大學英文 變軌制 專業英文/學術英文/進階英文



說明 必修課程,依新生英語測驗成績分級分班上課。

自由選修之全英語授課課程。

修習對象 未達本校免修標準者。

- 專業英文/學術英文:建議達本校免修標準以上,或修畢「大學英文」 課程者。
- 進階英文:建議達本校「外語能力指標檢核辦法」英文檢定類標準以 **上者**。

課程目標 培養聽、說、讀、寫四項基礎語言技能。

綜合專業、學術等跨領域主題,進一步養成適應未來求職、求學所需之 進階英語能力。

課程內容 大學英文

• 專業英文:商務英文寫作、商用英語口說訓練、商務英文個案研究、 職場英文、會展英語、經貿英文、餐旅英文、領隊實務英文、導遊實 務英文。

*另有其他8個語種外語

德、日、韓、法、 西班牙、泰、越南、 保加利亞語

四、外語課程

(二)英文免修/抵免(限入學當年度指定時間內申請)

免修

抵免

說明 免修大學英語文課程,但需於畢業前依所屬科系規定補休4學分課程。

不需修讀必修之「大學英文」課程,同時獲得4個學分。

-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(GEPT)中高級初試
- 多益測驗(TOEIC)650分(含)以上

- 通過標準 紙筆托福測驗(ITP)490分(含)以上
 - 網路托福測驗(IBT)70分(含)以上
 - 國際英語測驗(IELTS)5.5級(含)以上

-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(GEPT)中高級初複試(含)以上
- 多益測驗(TOEIC)785分(含)以上
- 紙筆托福測驗(ITP)550分(含)以上
- 網路托福測驗(IBT)87分(含)以上
- 國際英語測驗(IELTS)6級(含)以上
- 以英語為母語之外籍生
- 在他校已修習課程名稱相同或內容相近之課程

- 1. 持證明文件正本及申請書至所屬科系核章後,再至語言中心申請。
- 申請方式 2. 參加新生校內英語分班測驗達標準者,由語言中心依成績辦理, 不需另外申請。
- 1. 持證明文件正本及申請書,直接至語言中心申請。
- 2. 參加新生校內英語分班測驗達標準者,由語言中心依成績辦理, 不需另外申請。

※詳請參閱「國立臺北大學大學英語文課程抵免及免修辦法」

註一:應用外語學系學生之相關辦法由應用外語系另定之。

註二:「申請方式2」限本校新生英語測驗仍採用具國際公信力之委外測驗進行分班時。 方能同時用於辦理抵免或免修,如測驗方式變更或因特殊狀況無法辦理測驗,將 取消採認抵免/免修。



學分學程、微學程

課務組(行政大樓3F)

校內分機:66114

E-mail: course@gm.ntpu.edu.tw

程式設計相關課程

課務組(行政大樓3F)

校內分機:66115

E-mail: course@gm.ntpu.edu.tw

向度通識

通識中心(行政大樓3F)

校內分機:66165/66171

E-mail: cge@mail.ntpu.edu.tw

體育

體育室(綜合體育館3F)

校內分機:68511

輔系、雙主修

註冊組(行政大樓3F)

校內分機: 66101, 66103, 66106,

66107, 66108, 66254

E-mail: register@mail.ntpu.edu.tw

英語/外語課程

語言中心(人文大樓3F)

校內分機:66478

E-mail: lc@mail.ntpu.edu.tw

語文通識-國文

中文系(人文大樓7F)

校內分機:66708

